

柴登至图克一级公路工程监理招标代理机构服务采购询比采购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CYJGSX-FW-20260604)

项目所在地：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伊金霍洛旗

一、招标条件

本柴登至图克一级公路工程监理招标代理机构服务采购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其他资金:/，招标人为鄂尔多斯市柴图公路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拟建项目位于鄂尔多斯市东胜区西部、伊金霍洛旗西部、乌审旗北部，起点位于东胜区泊江海子镇柴登村，终点位于乌审旗图克，路线全长101.059km，设置大桥 5264m/19 座，无中小桥，桥梁总长 5264m/19座，桥梁占路线比例为5.209%。通道58道，涵洞 97 道。互通式立交6处，分离立交 358.981m/5座，平面交叉 44 处，管线保护涵25道。设主线收费站2处，匝道收费站 1 处，服务区2处，养护工区2处。连接线 27.74km/3条。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柴登至图克一级公路工程监理招标代理机构服务采购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柴登至图克一级公路工程监理招标代理机构服务采购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依法设立：供应商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 2.资质要求：在内蒙古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登记备案，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登记注册，且具备发布信息和提供服务的资格。 3.财务要求：须提供2024年度或2025年度经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基本开户银行近一年内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提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书。” 4.业绩要求：近三年内（2023年7月至投标截止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接过的招标代理业绩。注：供应商承担过的业绩其招标（采购）公告、结果公示必须在省级及以上招标采购服务平台网上可查询(业绩证明材料需提供委托代理协议（合同）、招标（采购）公告、结果公示、中标（成交）通知书复印件)。 5.信誉要求：未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企业经营异常名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供应商及其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近三年（2023年至今）无行贿犯罪行为（行贿犯罪行为的认定以中国裁判文书网出具的查询结果为准）。 6.其他要求：供应商具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不得同时参与本项目的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①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②具有投资参股关系的关联企业；③董事、监事、总经理、副总经理和财务负责人相互兼职的关联企业。 7.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6-07-17 09:00:00到2026-07-22 17:00:00。

获取方式：获取方法：本项目采取网上获取，请将获取文件资料发送至：1774390006@qq.com，并及时致电代理机构联系采购文件获取事宜。（1）营业执照（副本）（需加盖单位公章）；（2）供应商基本信息表（信息包含：项目名称、供应商单位名称、经办人姓名、联系方式、邮箱），邮件标题需备注单位全称。采购文件售价人民币 300 元整，售后不退。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6-07-24 15:00:0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伊金霍洛旗阿勒腾席热镇伊百购物北100米丽景财富大厦7楼会议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07-24 15:00:00。

开标地点：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伊金霍洛旗阿勒腾席热镇伊百购物北100米丽景财富大厦7楼会议室。

七、其他

详见附件；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鄂尔多斯市柴图公路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九、联系人

招标人：鄂尔多斯市柴图公路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伊金霍洛旗阿勒腾席热镇伊百购物北100米丽景财富大厦7楼

联系人：李娜

电话：13451344138

邮件：2311442139@qq.com

招标代理机构：晨越建设项目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太原市小店区龙城大街102号

联系人：宋女士 刘女士

电话：0351-5261215 15143246849

邮件：cysx8333615@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_____（盖章）

柴登至图克一级公路工程监理招标代理机构服务采购

询比采购公告

晨越建设项目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受鄂尔多斯市柴图公路工程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的委托,就其柴登至图克一级公路工程监理招标代理机构服务组织询比采购,欢迎合格的供应商参加询比采购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1、采购项目简介

1.1 采购项目名称:柴登至图克一级公路工程监理招标代理机构服务采购

1.2 采购人:鄂尔多斯市柴图公路工程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3 采购代理机构:晨越建设项目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4 采购项目概况:拟建项目位于鄂尔多斯市东胜区西部、伊金霍洛旗西部、乌审旗北部,起点位于东胜区泊江海子镇柴登村,终点位于乌审旗图克,路线全长 101.059km,设置大桥 5264m/19 座,无中小桥,桥梁总长 5264m/19 座,桥梁占路线比例为 5.209%。通道 58 道,涵洞 97 道。互通式立交 6 处,分离立交 358.981m/5 座,平面交叉 44 处,管线保护涵 25 道。设主线收费站 2 处,匝道收费站 1 处,服务区 2 处,养护工区 2 处。连接线 27.74km/3 条。

1.5 成交供应商数量:一家。

2、采购范围及相关要求

2.1 采购范围:完成柴登至图克一级公路工程监理招标的代理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发布招标公告,编制招标文件,资格审查文件,发放招标文件;协助建设单位组织现场勘探,截标及接收投标文件,主持组织开评标会议,负责开评标的会务工作,发布评标结果公示,发放中标通知书,完成评标报告及招投标情况报告书并完成招标资料备案、协助处理异议和投诉等一切完成项目招标定标的代理工作内容。采购人要求的与本项目监理招标工作有关的其他事宜。

2.2 服务期限:自招标代理服务合同签订之日起,至监理项目招标工作全部完成、招标档案资料移交完毕止。

2.3 服务地点:鄂尔多斯市。

2.4 服务要求:依据相关法律法规,提供专业招标代理服务,满足采购人采购要求和项目进度要求。

2.5 标包划分:本项目共一个标包。

3、供应商资格要求

3.1 依法设立：供应商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

3.2 资质要求：在内蒙古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登记备案，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登记注册，且具备发布信息和提供服务的资格。

3.3 财务要求：须提供 2024 年度或 2025 年度经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基本开户银行近一年内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提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书。”

3.4 业绩要求：近三年内（2023 年 7 月至投标截止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接过的招标代理业绩。

注：供应商承担过的业绩其招标（采购）公告、结果公示必须在省级及以上招标采购服务平台网上可查询（业绩证明材料需提供委托代理协议（合同）、招标（采购）公告、结果公示、中标（成交）通知书复印件）。

3.5 信 誉 要 求：未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企业经营异常名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供应商及其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近三年（2023 年至今）无行贿犯罪行为（行贿犯罪行为的认定以中国裁判文书网出具的查询结果为准）。

3.6 其他要求：供应商具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不得同时参与本项目的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 ①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 ②具有投资参股关系的关联企业；
- ③董事、监事、总经理、副总经理和财务负责人相互兼职的关联企业。

3.7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

4、采购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时间：2026 年 7 月 17 日 9 时 00 分至 2026 年 7 月 22 日 17 时 00 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休息）。

4.2 获取方法：本项目采取网上获取，请将获取文件资料发送至：
1774390006@qq.com，并及时致电代理机构联系采购文件获取事宜。

(1) 营业执照（副本）（需加盖单位公章）；

(2) 供应商基本信息表（信息包含：项目名称、供应商单位名称、经办人姓名、联系方式、邮箱），邮件标题需备注单位全称。

4.3 采购文件售价人民币 300 元整，售后不退。

5、响应文件递交时间及递交地点

5.1 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地点详见采购文件；

5.2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未密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拒绝接收。

6、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和地点

响应文件开启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进行，地点为响应文件递交地点。邀请所有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参加开启会议，供应商未派代表参加开启会议的，视为默认开启结果。

7、发布公告媒介

本采购公告在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nmgztb.com.cn)上发布。

8、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鄂尔多斯市柴图公路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9、联系方式

采 购 人：鄂尔多斯市柴图公路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伊金霍洛旗阿勒腾席热镇伊百购物北
100 米丽景财富大厦 7 楼

联 系 人：李娜

联系电话：13451344138

采购代理机构：晨越建设项目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太原市小店区龙城大街 102 号

联系人：宋女士 刘女士

电话：0351-5261215 15143246849

电子邮件：cysx8333615@163.com

